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6年11月30日起，同花顺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通代销活动的基金范围、代码等情况

基金名称	代码
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9931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同花顺办理本公司旗下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应遵循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同花顺为本公司旗下长信上证港股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773-772

网站：www.5ifund.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站：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1月30日